

# 通 知

---

## 关于省政府研究室 2021 年度重大课题 研究项目申报组织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充分发挥全省智库作用,更好为省委省政府提供决策咨询服务,根据《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合作研究项目管理办法(试行)》(附件1)规定,陕西省社科联拟与陕西省人民政府政研室(以下简称省政府研究室)合作开展 2021 年度重大课题研究项目。现就做好我校申报组织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选题方向和研究重点

(一)发挥秦创原创新平台作用,在创新驱动引领上实现新突破研究

研究重点:政策供给、路演转化、专业服务及孵化器建设四个方向。

(二)推动我省重点产业链提质增效路径研究

研究重点:围绕拉长链条,以实施“链长制”为抓手,按照抓龙头、引骨干、聚配套、成链条、强产业的思路,对

23 条重点产业链特别是由省级领导任“链长”的 11 条产业链，强化产供两端梳理分析，积极延链补链强链，提升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 （三）推进县域经济加快发展问题研究

研究重点：加快“一县一策”事项清单评估。持续推动县域园区提档升级，提升首位产业支撑力，促进“一县一业”特色发展，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 （四）加快建设中欧班列西安集结中心，构建内陆国际贸易通道问题研究

研究重点：在内生性发展上求突破、在融合性发展上求突破、在外向型发展上求突破。

### （五）加快推进我省金融控股公司发展问题研究

研究重点：按照国家政策要求，组建我省金融控股公司，推进我省国有金融资本系统性改革，有效控制系统性金融风险，更好地服务我省实体经济。

### （六）健全秦岭生态环境“天地一体化”的监管体系研究

### （七）加快推进我省数据要素市场问题研究

申报人需紧扣选题方向和研究重点**自拟题目**，要具备较强的实践价值和指导意义，避免研究题目与研究内容过宽过大。项目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一般不加副标题**。

## 二、课题经费

以上 7 项重大研究项目每项预计资助 4 万元。

## 三、课题申报

本课题为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不受理个人或个人联名申报。

### （一）申报条件

1. 课题申报人须具备下列条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具有高级以上职称。已承担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且未结项的不得申报。

2. 各单位须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严格审核申报资格、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相关条件等。

### （二）申报要求

1. 申报人须按照要求如实填写《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申报书》（附件 2）和《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论证活页》（附件 3）。

2. 申报单位汇总并填写《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 4）。

## 四、课题立项

本课题由省社科联和省政府研究室会同相关专家进行立项评审。主要考察项目综合研究能力，包括课题团队研究人员组成、项目设计、研究方法、预期目标、相关成果等，择优确定立项课题。立项后，由省社科联下发立项通知并颁发《立项证书》。

## 五、课题结项

（一）本研究课题周期：立项结果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20 日。2022 年 1 月底前须形成初步报告。课题结项需书面提交 3 万字左右的课题研究报告及 3000 字左右的研究成果摘要；电子版同时报送。

（二）省社科联、省政府研究室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课题结项成果评审，课题评审合格后，按照相关程序办理结项手续。

## 六、成果使用

省社科联、省政府研究室对成果拥有所有权、使用权。课题组成员拥有课题成果的署名权。

## 七、有关要求

（一）申报课题时要如实填写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

（二）省政府研究室相关处室根据需要全程参与相关课题研究工作，及时提出研究需求。

（三）课题负责人在课题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

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获准立项的《申报书》视为具有约束力的资助合同文本。除特殊情况外，最终研究成果须先鉴定、后出版（发表），出版（发表）时需注明系“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字样，未经省政府研究室同意，课题组及成员不得对外发布研究成果。

（四）课题负责人在课题实施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将予以撤销：

1. 课题研究成果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2. 剽窃他人成果，弄虚作假；
3. 研究成果与批准立项的课题研究设计明显不符；
4. 结项成果首次鉴定为不合格，经修改后二次鉴定仍不合格。

被撤销课题的负责人 3 年内不得申请省社科联研究课题，列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并从省社科联专家库中剔除。

## 八、注意事项

（一）《申报书》封面中“项目类型”请填写“合作项目”；“申报单位”请填写“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填表日期”请填写“2021年9月22日”；“项目序号”不用填写。

（二）《申报书》中“审核意见”请用计算机填写以下内容：

本表所填写的内容属实；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能提供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时间和条件保障，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

(三)《申报书》和《论证活页》须计算机填写、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 九、材料报送要求

请各有关单位认真组织好项目申报工作，于2021年9月22日上午12点前将《申报书》(Word版，一式三份)、《论证活页》(Word版，一式六份)及《申报汇总表》(Excel版，一式一份，需加盖单位公章)报送至科研院(交流中心D504室)，同时将电子版发至邮箱 shekechu@nwsuaf.edu.cn。

联系人：马洁

联系电话：87082961

附件：

1.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合作研究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2.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申报书
3.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论证活页
4.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2021年9月9日